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编号:2013-01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6日以专人送出通知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13年5月12日,公司在塔牌集团桂园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位,实出席董事9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等有关規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人员结构将有所变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次会议授权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等有关規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人员结构将有所变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次会议授权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陈毓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选举及更换及公司发展需要,由于工作变动,公司总经理提议,确定陈毓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会计核算负责人)职务。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财务总监(会计核算负责人)就位前,陈毓洁先生要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财务总监(会计核算负责人)职责。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等有关規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考察和推荐,提名钟朝晖先生、钟朝晖先生、尹东庆先生、钟瑞平先生等四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理璇女士、陈桂君先生、吴奕梅女士等三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董事候选人详细情况见附件三;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可通过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和邮箱进行反映。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起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014》。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一关于2013年5月修订《公司章程》详情

一、对章程第六十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六十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六十七内容为:
二、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三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四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五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六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七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八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九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一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二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三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四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五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六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七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八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十九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一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二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三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四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五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六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七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八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二十九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三十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三十一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三十二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附件三十三关于2013年5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情

一、对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进行修订
修订前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内容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5月2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不超过1.2亿元的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董事授权财务总监、总经理及董事会共同审批实施投资理财业务,授权和审批期限自董事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现将有关委托理财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信息
1.产品名称:建行“东方利得”理财产品
2.认购理财产品总金额:人民币4200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2013年5月10日至2013年7月10日
4.理财产品投资方向:银行间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允许交易的金融工具
5.投资收益:产品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6%。
6.公司与银行签订理财无关联关系。
7.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无法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甚至本金发生变动,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合同的其他约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提前赎回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无担保、非保本理财产品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等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提前变现,持有理财产品期间无法赎回的风险,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市场风险:本产品净值随市场价值变动,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甚至发生亏损。
(5)管理风险:本产品资金投资于相关金融资产,基础资产管理水平高低、基金管理人、执行力等方面因素,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造成产品收益波动。
(6)产品产生或成为风险:如本产品募集期限满,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合同约定)或发生重大负面舆情或发生产品净值波动较大情况,经中国建设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对客户提供本产品,则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义务产品并成立。
(7)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其他宏观经济条件,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

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提前终止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发生突发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该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获得本息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9)延期风险: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项下的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现等情况,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延长本产品期限,则投资面临产品期限延期、延期兑付或分次兑付、不能及时收到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根据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得到产品信息,并由信息披露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无法及时得到中国建设银行的有关联系方式的变更信息,应及时与理财产品管理人联系,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理财产品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为客户提供及时、有效的服务。
(11)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等意外事件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运作及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导致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流、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由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自行承担,中国建设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2)应对风险:
(1)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兼董事会行使事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项目,项目进展期间,如客户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策略: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算。
(3)独立第三方责任:应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中国银监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公司日常经营的风险
1.公司持续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经营、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3-030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一、公告目的
二、公告日期
三、公告内容
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1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2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3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4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5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1.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2.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3.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4.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5.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6.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7.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8.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69.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012年12月)》,约定: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由闲置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产品已到期。
70. 公司参股企业惠州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惠州工行”)签订《工商银行共富3号保本型(定向广东 2